|  |  |  |
| --- | --- | --- |
| Macintosh HD:Users:bilodeau:Desktop:logos:template 2017:un.emf |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 **CBD** |
| **CBD_logo_ch-CMYK-black [Converted]** |  | Distr. GENERALCBD/WG2020/3/1/Add.2/Rev.4 CBD/SBSTTA/24/1/Add.2/Rev.2 CBD/SBI/3/1/Add.2/Rev.226 January 2022[[1]](#footnote-2)\*CHINESEORIGINAL: ENGLISH |

|  |  |  |
| --- | --- | --- |
| 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三次会议 (续会) |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四次会议(续会)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三次会议(续会) |

2022年3月14日至29日

瑞士日内瓦

议程项目2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四次会议续会、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三次会议续会和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三次会议续会

情景设想说明

执行秘书与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主席、执行问题附属机构主席和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共同主席

协商编写的说明

# 导言

1.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于 2021 年 5 月 3 日至 6 月 9 日通过在线方式举行了第二十四次会议的第一部分会议，执行问题附属机构于 5 月 16 日至 6 月 13 日通过在线方式举行了第三次会议的第一部分会议。早先于 2021 年 2 月和 2021 年 3 月举行的非正式会议为这两个附属机构的工作带来了帮助。虽然两个附属机构都审议了各自议程上的所有项目，但此前商定，将在以后通过面对面会议完成对议程项目的审议。
2.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至 9 月 3 日期间举行了第三次会议的第一部分会议。工作组听取了自第二次会议以来的进度报告，讨论了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问题，并对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初稿进行了基于文本的审查。会议决定，工作组将在以后通过面对面会议完成工作。
3. 2021 年 12月，缔约方大会主席团以及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主席团决定，原计划于2022 年 1 月举行的附属机构和工作组续会的面对面会议改于3月在瑞士日内瓦的日内瓦国际会议中心举行。两个主席团于2022年1月确认，将于3月14日至29日举行这些会议，并于3月13日办理会议登记和举行区域筹备会议。续会将使两个附属机构能够完成其工作，包括通过建议，并使工作组能够进一步审议其第三次会议第一部分的成果。这三个机构的建议将包括决定草案，供（暂定于 2022 年第三季度）在中国昆明重新召开的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第二部分以及卡塔赫纳议定书和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的各自会议审议。
4. 编写本情景设想说明是为了协助缔约方、其他政府和观察员筹备这些会议。应把本说明与各机构的议程和第一部分会议产生的报告放在一起考虑。本说明讨论了会议的举行方式和工作安排，包括拟议的时间表。两个附属机构和工作组在各自会议的第一部分通过了议程。因此，所有三个机构的议程仍然适用于其各自会议的第二部分。

# 会议举行方式

1. 会议将主要以面对面形式举行，使三个机构能够完成工作并进行充分谈判。将适用标准的议事规则。所有缔约方都应能够在平等基础上参加会议，既然如此，鉴于当前的疫情，任何可能是必要的条件都应尽可能平等地适用于各个缔约方。
2. 因此，互动式参与（即在全体会议上和联络小组中发言）将尽可能仅限于到场出席会议的人员。然而，考虑到当前的抗疫措施，鼓励缔约方和观察员限制前往日内瓦与会的代表人数。为在这方面提供帮助，将作出规定，使缔约方和观察员的代表团能够通过虚拟方式跟踪全体会议和联络小组会议。但是请注意，在线参与仅限于旁观模式。
3. 将尽一切努力使所有缔约方和所有利益攸关方团体的代表能够亲身与会。然而，可能有一些缔约方的代表由于旅行限制而无法前往日内瓦。缔约方如果无法派代表在日内瓦亲身与会，在向秘书处提出特别申请后，将使其能够以充分互动的方式虚拟参加会议。
4. 为了确保遵守疫情措施和社交距离准则，会场容纳人数将低于以前的会议。因此，很可能有必要将无论任何一个时间点在场的代表人数限制在**每个缔约方 6 名**和**每个观察员组织 2名**（根据需求，还可能需要进一步限制观察员代表的总数）。虽然代表团的总人数没有限制，但谨建议缔约方和观察员在决定前往日内瓦亲身与会的代表团人数时考虑到可能对进入会场本身的人数实行的限制。要求缔约方提前登记，使秘书处和东道国政府能够作出任何必要的安排。
5. 在一份信息说明中提供了关于后勤安排的详细信息。将随时根据需要对该信息说明进行更新。
6. 对于来自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代表，将为每个符合条件的缔约方的两名代表提供资助，但须视为此目的提供的资金情况而定。这项供资将包括与任何强制性疫苗接种、检测和/或其他针对当前疫情的要求有关的费用。
7. 将为面对面会议和虚拟全体会议提供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的口译服务。
8. 将按照惯例召开区域会议和主席团会议。

# 工作安排

1.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执行附属机构和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续会将在两个半星期的时间内同时举行，确保三个机构工作之间的协调一致，并确保有足够的时间来编写会期文件（非正式文件、会议室文件和“有限发行的”文件）并供其审议。
2. 本文件附有续会工作安排的拟议时间表。列入该时间表是为了向缔约方、其他政府和观察员提供三次会议的概览。联络小组的时间表将根据会议进展情况以及主席、共同主席和两个主席团的指导进一步调整。
3. 续会将于 2022 年 3月 14 日星期一开始，届时将举行三个机构的联合开幕全体会议。预计联合全体会议将包括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主席（中国）、瑞士政府代表和执行秘书的发言。在时间允许的情况下，将安排由区域集团作涵盖三个会议的一般性开场发言并由主要利益攸关方团体发言。不设想由其他缔约方和观察员作开场发言。
4. 然后，三个机构中的每一个将轮流开会，确定其工作安排，包括必要时建立联络小组和恢复在每次会议的第一部分期间建立的联络小组。不设想在这些会议期间作更多的开场发言。
5. 将在必要时举行后续会议，完成具体议程项目下的一读。例如，将为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的项目 8（与其他公约、国际组织和倡议的合作）下的一读做出安排。
6. 每天将举行三场会议（全体会议或联络小组会议），开会时间为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下午 3 时至 6时以及晚上 7时30分至10时30分。[[2]](#footnote-3)
7. 将按正常方式审议会议室文件（CRP）。如果预计需要进行大量工作，将重新启动会议第一部分的联络小组，以尽量减少全体会议为正式审查会议室文件所需要的时间。
8. 将视需要召集联络小组。联络小组会议最长将持续三个小时。除非联络小组共同主席/牵头人另有决定，否则这些小组对所有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观察员代表开放。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下的联络小组可与执行问题附属机构下的联络小组同时举行会议，但避免就密切相关的问题举行平行会议。 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下的联络小组会议通常不会与其他会议平行举行，除非会议另有决定。联络小组会议无论如何都不会与全体会议平行举行，而且在无论任何一个时间点，最多仅举行两个联络小组的会议。
9. 联络小组将根据各次会议第一部分产生的文件开展工作。将视必要经常向联络小组的所有参加者提供最新情况，以确保透明度。按照惯例，将在小组会议之间提供足够时间，以供审查草案以及进行双边和小组磋商。
10. 附属机构的主席和工作组共同主席还可召集其他类型的非正式小组，例如主席之友小组，并向缔约方通报这些非正式小组的组织方式。联络小组和其他类型的非正式小组将以英文开展工作，因此，小组会议上审议的非正式文件也将使用英文。按照惯例，将用所有语文提供联络小组的工作成果，作为会议室文件供全体会议审议。
11. 一般而言，将以正常方式把L 文件（即已在会议第一部分的全体会议上核准的建议草案）提交相应的全体会议通过。按照惯例，如果有可能解决括号内的案文所涉问题，可以在全体会议进行正式审议之前鼓励缔约方进行正式审议前的非正式磋商，帮助所涉建议获得通过。将酌情把这些建议中的任何决定草案提交缔约方大会或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相关缔约方大会审议。
12. 将有机会于会议开幕前在 3月 13日下午和从 3月 15 日起的每天上午 9 时至 9 时 55 分举行区域会议。
13. 本情景设想说明附有两个附属机构的主席和工作组的共同主席联合制定的拟议工作安排。在制定工作安排时考虑到了主席和共同主席分别对本机构每个议程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的分析。
14. 每次会议的附加说明的议程都在增编中对工作安排进行了补充，提供了每个议程项目最新情况（待拟订）。

附件

# 拟议工作安排草案

| 日期 | **上午会 (上午10时 -下午1时)** | **下午会 (下午3时 - 6时)** | **夜会 (晚上7时30分 - 10时30分)** |
| --- | --- | --- | --- |
| 星期日 | 3月 13 日 | 主席团会议 | 区域会议 |  |  |
| 星期一 | 3月14日 | 科咨机构、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和2020年后工作组 (全体会议)项目1. 联合开幕式 | 科咨机构 (全体会议*)*项目2. 工作安排 | 2020年后工作组 (全体会议)项目2. 工作安排项目3. 最新情况项目4. 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 (全体会议)项目2. 工作安排项目6. 财务机制项目5. 性别平等(介绍) | [招待会] |
| 星期二 | 3月15日 | 2020年后工作组-项目4. 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联络小组1 (长期目标、总体结构、A至E节) | 2020年后工作组-项目4*.* 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联络小组2 (行动目标1-8)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项目 9. 审查机制科咨机构*-*项目 9. 健康 |
| 星期三 | 3月16日 | 2020年后工作组-项目4. 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联络小组3 (行动目标9-13) | 科咨机构-项目7. 农业/土壤执行问题附属机构-项目7. 能力建设/发展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项目 9. 审查机制 科咨机构-项目 9. 健康 |
| 星期四 | 3月17日 | 2020年后工作组*-*项目4. 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联络小组4 (行动目标14-21、H至K节)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项目6. 财务机制 / 资源调动科咨机构-项目 3. 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监测 (长期目标、里程碑)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项目 5. 性别 科咨机构*-*项目 3. 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监测 (行动目标 1-8) |
| 星期五 | 3月18日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 (全体会议 )项目8. 合作 (一读)项目5. 传播 (一读)项目7. 名古屋议定书 (审查会议室文件)项目11. 主流化 (审查会议室文件) | 2020年后工作组-项目4. 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联络小组1 (长期目标、总体结构、A至E节)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项目 7. 能力建设/发展科咨机构-项目 3. 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监测 (行动目标 9-13) |
| 星期六 | 3月19日 | 科咨机构 (全体会议)项目7、9 、10和3 (审查会议室文件、L7和L2) | 2020年后工作组-项目4*.* 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联络小组2 (行动目标1-8)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项目 8. 合作/协同作用科咨机构-项目 6. 海洋 (保护和可持续利用) |
| 星期日 | 3月20日 | [无会] |
| 星期一 | 3月21日 | 2020年后工作组(全体会议)项目4. 工作检查：项目5. 数字序列信息项目4. 修订后的决定草案的一读 | 2020年后工作组-项目4.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联络小组3 (行动目标 9-13)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项目6. 财务机制/资源调动科咨机构-项目 3. 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监测 (行动目标 14-21) |
| 星期二 | 3月22日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 (全体会议)项目5[[3]](#footnote-4)3、10和13 (审查会议室文件) | 2020年后工作组-项目4.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联络小组4 (行动目标14-21、H至K节)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项目6. 财务机制/资源调动科咨机构-项目 6. 海洋 (具有重要生态或生物学意义的海洋区域)  |
| 星期三 | 3月23日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 (全体会议 项目6、7和8 (审查会议室文件)  | 2020年后工作组-项目5.数字序列信息 联络小组5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项目5. 2020年后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执行计划科咨机构-项目3. 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监测 (未决问题) |
| 星期四 | 3月24日 | 科咨机构 (全体会议) 项目6. (审查会议室文件)通过L文件 | 2020年后工作组-项目5.数字序列信息 联络小组5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项目9. 审查机制 视必要举行非正式磋商或联络小组会议 |
| 星期五 | 3月 25 日 | 科咨机构 (全体会议) [未决事项]通过L文件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 (全体会议) [未决事项]项目5 卡塔赫纳议定书和项目9 (审查会议室文件) 通过L文件 | 2020年后工作组*-*项目4. 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联络小组1 (长期目标、总体结构、A至E节) |
| 星期六 | 3月 26日 | 2020年后工作组*-*项目4.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联络小组2 (行动目标1-8)  | 2020年后工作组*-*项目4. 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联络小组3 (行动目标9-13) | 2020年后工作组-项目4. 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联络小组4 (行动目标14-21、H至K节) |
| 星期日 | 3月27日 | 视必要举行非正式磋商、联络小组会议或全体会议 | 科咨机构 (全体会议)项目11、12和13. 其他事项、通过L文件和报告、闭幕 | 视必要举行非正式磋商或联络小组会议 |
| 星期一 | 3月 28 日 | 视必要举行非正式磋商、联络小组会议或全体会议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 (全体会议)项目15、16 和17. 其他事项、通过L文件和报告 | 视必要举行非正式磋商或联络小组会议 |
| 星期二 | 3月 29 日  | 2020年后工作组 (全体会议) 项目4. 审查各联络小组的工作成果 | 2020年后工作组 (全体会议)项目 6、7和8. 其他事项、通过L文件和报告、闭幕 | [无会] |

图例：

|  |  |
| --- | --- |
| 颜色 | 机构 |
|  | 科咨机构全体会议 |
|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全体会议 |
|  | 科咨机构/执行问题附属机构联络小组会议 |
|  | 2020年后工作组全体会议 |
|  | 2020年后工作组联络小组会议 |
| 红色案文 | 灵活时间 |

\_\_\_\_\_\_\_\_\_\_

1. \* 2022年2月7日由于技术原因重新印发。 [↑](#footnote-ref-2)
2. 在头一个14个工作日期间，如果必要，将安排每天最多举行一场全体会议。在最后一个星期，将安排每天最多举行两场全体会议。这将确保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使用口译员。 [↑](#footnote-ref-3)
3. 3 《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传播和性别平等。 [↑](#footnote-ref-4)